

南行記續篇

艾蕪





南行記續篇

艾 蕪

作 家 出 版 社

一 九 六 四 年 · 北 京

內 容 說 明

作者在青少年时代，曾长期在我国西南边疆和东南亚流浪，在劳动人民的行列中，受尽了旧社会和殖民主义的压迫凌害。一九三一年起，他用蘸满了血泪的笔触，写下许多刻划入微、动人心魄的篇章。其中一部分曾于一九三五年出版过单行本，书名《南行记》；一九六三年，作者将其在解放前所写同类作品重行编选整理，仍名《南行记》，已由我社出版。

全国解放后，作者重返西南边疆，但见站起来了的边疆人民，在四面红旗照耀下，正信心百倍地建设社会主义，于是用饱含着欢乐的笔调，写下不少细致含蓄、意境深远的小说，现辑为一集，题名《南行记续篇》出版。

这些作品，不仅展现了一幅幅色彩鲜明的风俗画，塑造了一个个丰满生动的人物形象，而且在相互映照之下，极其深刻地反映了边疆人民今昔生活的两个世界，和他们在两个世界中的精神风貌。

封面画：柳成蔭

南 行 记 续 篇

书号 1786

作 家 出 版 社 出 版

(北京朝内大街320号)

字数 135,000 开本 850×1156 毫米 $\frac{1}{32}$ 印张 6 $\frac{1}{8}$ 插页 9

1964年9月北京第1版 1964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：(平)00001—87000册 (精)0001—1000册

定价 (3) 0.82 元

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发行

序 言

一九二五年，我从四川打着光脚板走到云南，昆明是用饥饿和鄙视来迎接我的，正如《南行记》第一篇小说《人生哲学的一课》所描写的那样。我流浪在昆明的街头，领略了异乡的残酷的秋天。

一九六一年中国作家协会要我和沙汀、林斤澜、刘真等同志去云南旅行，乘着汽车，从贵州一进入云南边境的曲靖，昆明作家协会就派人来迎接，第二天，到达昆明，得到很热情的接待，以后还派人陪着到各地参观访问。我当时真是感慨万分。解放前和解放后的对比，非常深刻地印入我的心里，使我异常激动，深深感到新的中国怎不叫人热爱！

一九二七年我在云南西部边疆流浪，饱尝了人世的辛酸。有些少数民族地区，天气常年炎热，瘧疾流行。明朝楊升庵謫居永昌，作《宝井篇》，就有这样的诗句：“潞江八湾瘧气多”，“哑瘧須與无救药”。哑瘧是瘧疾中最厉害的一种，当地人称为“哑摆”，得了的人发高烧，不会讲话，很快就死去。一般内地的汉人，为了谋生，大都在冬天蚊子少的时候去，到了春末，便赶快回来。但也还有生病的。那时流行的歌谣，“男走夷方，女家居孀，生还发疫，死弃道旁”，就是很恰切的描写。有极少数的人来去的次数多了，再回来又没法生活，就在那里定居下来，开店摆摊，做小买

卖。然而，不是本人容易病死，就是生下的孩子，很难养大。有句流行的話表达出了他們的悲哀：“只見娘怀胎，不見儿赶街。”就是說孩子长大可以赶街做买卖了，却遭到了死亡。有些汉人选择高山大岭去住，避开平原里的炎热和蚊子，靠种粮食以及鴉片为生，这才逐渐子孙多了起来，扎下了根子。他們白天下坝去赶街做买卖，天黑以前，一定要赶回山上，不敢在坝里过夜。

尽管是这样的，但一般无以为生的劳动者，以及赶馬人、抬滑竿的、偷卖鴉片的，以至偷馬賊，都还是要去的。他們不怕瘴气，只怕肚子餓。我当时就是一个无以为生的劳动者，大約是在春末落花时节，便到了有瘴气的地方。我記得在緬甸克欽山中的茅草地，我就差不多打了两个月的摆子，幸好不是哑摆。

一九六一年十一月，从保山到达怒江，要过惠通桥的时候，便下汽車，防疫人員叫我們喝一杯药水，又朝鼻子噴射药雾，还要我們帶些药片，药錢一个也不要。这可以看出，我們的人民政府对人民的健康，多么負責。进入少数民族地区，到处有医院、医疗站，还要医生护士，下乡上山，送药上門，大力作防疫工作。現在整个少数民族地区，哑摆已經沒有了，摆子也基本上消灭了。解放前所謂瘴气吓人的地方，解放初期，也还有解放軍和干部被哑摆吞噬过的地方，現在都已成为人間的乐园，人人向往，喜欢游历的了。这一变化，也使我非常感动，深深觉得新中国怎么不叫人热爱！

在弄璋街，由傣族干部領我們参观一座被拆的楼，只剩一些断梁破栋，堆在地上。他們說，这座楼名叫望姑娘楼，是土司的兄弟，外号人称二瘋瘋修的。楼在市集旁边。每当赶街的日子，二瘋瘋便坐在楼上，一面飲酒，一面观赏四乡来的妇女。看到中意的，便叫狗腿子尾着，查出她家是在哪里，然后加以欠賬、欠粮

等等名目，拉来押起，乘机奸污。他們說，被奸污的妇女，多得不能計算。解放后，一进行民主改革，群众忿然起来，把楼全部拆毀，大大出了一口气。在橄欖坝的六乡，我們曾爬山涉水，到哈尼族的勐卜大寨，住过几天，看見做过奴隶的妇女，当了社长；做过奴隶的男子，当了乡长。那真是一个大大的改变。一切压迫、剝削、蹂躪与侮辱，一去不复返了。劳动人民当家作主的兴旺气象，生产到处蓬蓬勃勃地发展，真叫人兴奋。这把地獄換成人間的伟大变化，怎不叫人感到新的中国多么可爱啊！

由于这些新的变化太吸引人了，太感动人了，我觉得，只是走馬观花是不行的，必須深入下去，了解更多的东西。有些同志，因兴趣不同，为搜集他們所喜欢的材料，分头活动，不一定走在一道了。但我还是鼓起勇气，和一二位同志，向一些應該去的地方走去。有些地方不通汽車，便騎馬去；有些地方山高路险，便走路去。我要感謝我們的边地人民政府和边防軍，他們派翻譯同志給我們接洽、通話，又派士兵給我們牽馬帶路。有一天，走在瀾滄江边，路繞在山半腰上，上边是鋪山盖岭的竹树林子，下边是波濤汹涌的江水，路又高低不平，一会儿向上爬，一会儿朝下梭，是很不好走的。幸虧边防軍战士給我們牽着馬走，我們才敢大胆地騎在馬上，愉快地走完那一天的旅程，虽然由于我們不会騎馬，都跌下馬过，但因有人牽着，沒有鬧出乱子。

我們在瀾滄江上，坐过两个船伏划的、只能搭八个客人的长形小木船，經過好些惊濤駭浪的险滩，手紧扶着船的两边，两只袖子全灌滿了水。又在看不见人烟的热带丛林里，一天要跨过四五十次小河，（实际是一条小河，因为迂迴在两山之間的密林里，你沒法不跨过它）有时十五分钟就要涉水三次，常常只能赤足水淋淋地走路。有时也的确感到有些为难，甚至有些心惊胆

顫，但为了扩大眼界，深入了解我們祖国的边疆，搜集丰富动人的写作材料，心情一直是愉快的。

我們住过傣族人的竹楼，住过哈尼人的茅屋，也住过景頗人的山寨。他們都像亲人一样接待我們，說出他們心里的話。一个四十多岁的哈尼人，讲到解放前奴隶主曾把他的妻儿抓去做奴隶，自己跑到国外去过漂泊流离的生活，就在我們的面前，伤心痛哭起来。我們對他們，不能不引起极大的同情和热爱。我們住过边界上的傣族寨子，离外国地方只几十公尺远，傣族干部那种保护的热忱，也是极其使人感动的。

到了一些村子，不便去打扰人家，边防軍的工作組同志，小学校的教师，就让出自己住的屋子和床鋪，給我們过夜。我們还吃过好些天边防軍工作組同志煮的飯。小学教师和少数民族干部烹調的飲食，我們也是吃过的。他們那种招待的热忱，就像在招待貴客一样，叫人十分不安，但又无法拒絕。有时，同我們一道的翻譯同志，只能讲一种少数民族語，偏又遇着另外一种語言不同的民族兄弟，工作組的同志和小学教师，又主动地帮助翻譯，解决了很大的困难。

这次南行，想要到的地方，差不多都到了，但使我还有点感到不滿足的，就是沒有去克欽山中的茅草地。这地方是在《南行記》和《南行記續篇》中常常提到的。可是，这是沒法做到的，因为茅草地是在緬甸。茅草地在我的生活中，的确起过很大的影响，我在那边劳动过，病倒过，受过压迫、剝削和侮辱，也認識过不少的劳动人民和下层人物，得到过他們极其亲切的关怀。我記得不只在那里打过将近两个月的摆子，而且赤足打扫馬糞的时候，十个足趾头和足趾甲，都給馬糞、馬尿、雨水泡烂了好长一个时期，一踩到馬糞、馬尿，就疼的要命，幸亏一个老赶馬人給个草

药单方，才医治好了。我們今天在工厂里或是工地上，凡是对足有伤害的劳动，都是穿起长长的胶皮靴来作保护。这都由于工人在社会主义的社会里，总是受到国家的劳动保护和无微不至的关怀。而在旧社会，却是没人管你死活的。有时偶然也能得到一点帮助，但那只是同一个阶级的受难者才能给予的。

《南行記續篇》是不是已把这次南行所見所聞都写完了呢？当然沒有。有个高山上的汉族寨子，距外国边界不到几百公尺，同外边的美蒋特务和暗藏的特务就作过不少的斗争。我們曾尽力調查过，还特地远道去訪問一些当事人。有个边防軍的工作組，在少数民族的山区，大力开展工作，由不懂話做到懂話，由开始受到冷遇，到最后不让离开。整个經過，我們也作过詳細的調查和研究。都因不适合用第一人称的形式来写，再則，还得花費一些研究和組織的时间。还有另外一方面，我們的国家进步的太快了，变化太大了，新人新事，又不断涌到眼前，作家不能視而不見，置若罔聞，因此就不能不把以前的材料暂时放了下来，迎接新的东西。以前的材料的整理和写作，这就得再找机会了。

1964年6月1日，北京

目 次

序言.....	1
野牛寨.....	1
瀾滄江邊.....	23
芒景寨.....	39
姐哈寨.....	63
邊疆女教師.....	74
春節.....	85
邊寨人家的歷史.....	94
攀枝花.....	116
霧.....	130
野櫻桃.....	143
群山中.....	157
瑪米.....	181

插图目次

野牛寨	吴冠中作 (20)
芒景寨	蒋正鸿作 (42)
姐哈寨	徐启雄作 (64)
边疆女教师	姚有多作 (78)
边寨人家的历史	袁运甫作 (112)
雾	柳成蔭作 (132)
群山中	柳成蔭作 (176)

野 牛 寨

山上山下，全是綠叶茂密的树林，整天就在树林里走。从树林稀疏的地方望出去，近处的山，布滿了树林，現出一片濃綠。远处的山，也布滿了树林，現出一片蒼黑。天上一点云也沒有，阳光明亮亮的射了下来，使人觉得这像是夏天。可是树林里也偶然出現几棵青桐树，叶子現出金黄色，你一眼看見了，不能不想起深秋和初冬。但近边的长穗樺，剛剛落了穗，新鮮的嫩叶正发了出来，叫人又想起了初春。依我国的时令算来，現在正該是严寒的冬季，可是南方的边疆却是这么样一种景色，使人感到奇異，新鮮，愉快。

約莫到了半下午的时候，山上一处平坦地方，几十家茅草房子，很打眼地現了出来，正給偏西的太阳抹上了淡黄色的光輝。每座茅草房前后，都圍有竹籬，里面芭蕉、棕櫚、麻桑蒲的叶子，都綠閃閃地放光。肥胖的猪躺在籬边，誰走过了，看也不看，只眯着眼睛。群鸡看見人来，急急忙忙地跑开，有的还飞上了竹籬。区上来的張华同志，領我走进一家人家，一面告訴我：

“这就是社长的家。”

張华掀开了籬門，又去推草屋的門，門却是鎖着的。他放下挎在肩上的提包，放在土阶上，一面摸出手巾拭額上的汗，一面走出去，一面对我說：“你休息一下，让我去找。”

我聞着一股濃烈的花香，便向園里望去，原來草房側邊一棵桔子樹，開着小朵小朵的白花，香氣正從那里隨風送來。還有一樹石榴花，開的不多，但卻紅的惹人注意。麻桑蒲圍着樹身，結滿了果實，可是並不怎樣大。芭蕉也結的小小的。這大約是在山上，沒有壩里那麼熱，成熟的慢吧？再望遠一點，布滿綠樹的山谷，正給陽光照着，葉子上閃着點點的金光。斜坡的盡頭，蜿蜒着一道江流，現出一片銀色的光輝。江那面的山峰，抹上藍色的煙靄，顯得十分美麗。我把照相機取下，很想把山谷江流拍下來，但因為對着陽光，不好照的，使我躊躇起來，正想另找一個適當的地点，忽然有人帶着笑聲，一面說話，一面走進籬門。我連忙掉頭望去，正是張華和一個四十七八歲的女人，在興高采烈地講話，一面向我走來。張華向我介紹：“這就是社長。”

她有一張紅黑色的臉，稍微有點胖。眼睛極有神采，顯出很能幹的樣子。她一臉高興地招呼我，一面伸出手來，讓我去握。我隨着她走進屋去，一面暗暗地想：在哪里看見過這個人呢？覺得很有些面熟。忽然記起一點影子了，好像是在緬甸克欽山中的茅草地看見過的。只是以前她穿的是打補釘的衣服，現在却穿得很新很乾淨。以前她一臉愁悶的樣子，現在却是愉愉快快的。還有以前她眼角上有皺紋，現在卻沒有。這就使我不能不懷疑起來，一定不是我先前看見的那個人。要是她，怎麼沒有老呢？屈指算來，她也應邊七十多歲了。人哪里會不老，而且經過好些年，還哪會顯得年輕些呢？一定不是。再有她叫趙大娘，和以前那個徐媽媽，顯然是兩個人。可是她親切地望着你，輕言細語地講話，嘴唇上露出一絲絲微笑，又多么地像呵。這時她說：“你們就在我家，多住幾天，要訪問什麼人，我領你們去。晚上要寫字嗎？我有一盞很亮的油燈。隔壁鄰居的小孩，聽話的很，不會來

打擾你們的。”我記得那時那個徐媽媽說：“你同我們一道去寶石廠吧，大家一道挖寶石，飯就在我家吃，比飯攤上干淨。你衣裳破了，我和阿秀只要空了，哪個都會拿來補。”唉呀，我為什麼老要記起以往的事呢？這多麼不相干呵！於是我就提出許多問題來不讓我的心閑着。我問她：這個村里解放前有多少人？他們生活是怎樣的？現在有好多人，生活和以前有什麼不同？又問她是不是在這裡土生土長的？她笑了一下，然後說，她不是這個寨子上長大的。就連全寨子的人，也沒有一個出生在這個地方。好些年前，這裡並沒有什麼人家，全是密密的樹林。不知什麼時候起，有人在這裡砍了樹木，放火燒出一大塊平地，就種起鴉片煙來。然後陸陸續續增加了人，也都種鴉片煙，很少種糧食。種鴉片煙，的確能賺錢，偷運到緬甸去，價錢更高。可是也使人富不起來，而且敗壞了男人們的身體，因為每個男子都上了癮，死亡率比女人高。因此這個寨子的婦女，就比男的多。現在村里五十四戶人家，二百四十人，男的只有九十三名，其中小孩還占六十二個。趙大娘說到這裡，張華插嘴打趣：“這裡是女兒國，社長就是個女王。”

我隨即問她：“現在還有人吃鴉片煙嗎？”

“早沒有了，”趙大娘揮一下手說。“解放軍一來，就勸人戒煙種糧食。”接着又嘆口氣，“解放軍早來幾年就好了！”她那嘆氣的神情，眉頭一皺頭一低多麼像那個徐媽媽呵！我已經不再懷疑是否以前看見過這個人，只覺得由於她的相貌和表情，容易引起對另一個人的回憶而已，心上再沒有什麼驚異了。可是黃昏的時候，一個十八九歲的姑娘，走了進來。她那微微有點胖的臉子，原給陽光曬紅了的，現又因走路發熱了，更加顯得紅。簡直可以說是紅噴噴的。兩個眼睛，又黑又大，非常靈活。聰明伶俐的樣

子，完全現了出來。這使我大吃一驚，幾乎要叫一聲：“阿秀，你哪里去來？好久沒見你了！”

但她只是看我一眼就算了，却同張華高興地打招呼，一面爆發出笑聲。社長拿去她提着的小箱子，一面責備她：“你放下再說嘛，走這麼多路，不累么？”

她讓社長拿去箱子，露出撒嬌似的一笑：“娘，人家一點也不累。”

張華笑着向我介紹：“她就是社長的小姐，我們鄉上的大醫生。”

“張華同志，你簡直想討打了，”她揚一下手，並沒有當真打去，只是帶着微嗔的神情笑着說。“個把月不見面，就學得這麼壞了，開口就挖苦人家！”

天哪，她那撒嬌的一笑，與乎向人微嗔的神情，多麼和阿秀相像呵！我連忙拿手碰一下張華的身子，小聲地問：“她叫什麼名字？”我也知道她的名字絕不會同阿秀有什麼相干，但我還是渴想知道。

張華就笑着告訴我：“她叫阿明。”

“唉呀，你又叫人家的小名！”她向張華嗔責地看了一眼，然後笑着對我說：“我叫趙淑英。”

這又是一個人的相貌表情引起對另一個人的回憶，仔細想來，可以說是平常的事情，但奇異的一點，就是這兩母女的相貌表情，為什麼同那兩母女那麼相像？

這是好多年以前的事了。那是雨季時候，緬甸克欽山中天天落雨，樹葉上經常挂着水珠。每天只有馱貨的馬隊，挑着貨物的傣族男女，來我們茅草地的客店歇宿，漢族客人就很少了，幾乎可以說沒有。這時，根據一般人的說法，就是瘴氣出來的季

节，外地人走来容易生病。我第一次来到緬甸，睡觉沒有蚊帳，天天晚上受到蚊子的包圍，不久就打起摆子来了，每天下午都要打一次。打完后，又像沒病的人一样，能够干活。有一天下午，剛打完摆子，爬下床来，看見两母女来到了我們的店里，我便安排她們的住处。母亲看了空空洞洞的大屋子，不安地說：“有小房間嗎？我們只要一間小的。”

原来茅草地的店子，全是竹篾編的壁头，拦成大間的屋子，周圍打着竹架子，上面鋪着篾席，可以睡上三二十个人。我打量着两母女，安慰地說：“現在沒有什么客人，晚上就你們两人住在这里。”

母亲連忙問我：“店錢要的多嗎？这么大一間屋子。”

“不会多，只要你們一張鋪位的錢。”我說之后，打算走开了。

女儿却赶在我的身边，小声問我：“这里有活路做嗎？”

我惊奇地看她一眼，正要回答，做母亲的却走来把她拉开了，一面埋怨地說：“来躺一躺，今天走这么远的路，不累么。”

女儿向母亲撒嬌似地一笑，“娘，人家一点也不累。”她望着我，希望我回答。

我想了一下，才說：“这里就是打扫馬糞，还要添个把人。只是这个活路又髒又累，你怎么能干？”

“嗨，你怎么这样看不起人？”女儿大声地說，現出嗔責的神情，“你称斤棉花去紡紡，看这些人什么干不来。”紅噴噴的臉上，像开花似的露出了欢笑，显然有了工作的机会，使她高兴极了。

“阿秀，說話規矩一点，”母亲小声責备地說。“不要一开口就得罪人。”

“娘，有了活路干，不赶快抓住嗎？”阿秀掩不住一臉高兴，接着又帶微嗔的神情說：“我就不喜欢那样子講話，還沒看見人家

干活路，就說人家不行。”

我沒有說什么，只是笑了一下，心想明天就看你干吧。

到了晚上，大家都得閑了，我才向老板談起新来的客人，要找活路做。老板躺在床上燒鴉片烟，沒有理我，好像沒有听見一样。我曉得他就是这样的脾气，一下子不会回答的。我就坐在床边上等。可是老板娘却从隔壁屋里走出来了，立即向老板說：“我正要告訴你，剛才那个徐媽媽，同我讲了好一陣，說她們那里天干，餓死了人，她們逃荒出来的，要我們做点好事，留下她們，她們什么都能做，只消有碗飯吃，工錢一个都不要。”

老板馬上抵塞地說：“逃荒的，我就不要，肚子都餓癟了，那不是你吃穷。”

我初上工的时候，因为飯吃的多点，老板曾譏諷地說过：“看这样子，米要貴起来呢！”今天他又怕人家吃穷他，我不由得心里恼怒起来，心想：“难道你叫人作工，不让人吃饱么？”

老板娘却笑着說：“哪里就把你吃穷了？才来，說不定多吃一两碗，那有什么要紧。你看，現在他又天天打摆子，正該添个把人。”接着又叹气似地說：“天天落雨，打扫馬糞，真不容易！”

老板只是望着他手上的烟签子，非难地說：“那两个女人干得下去嗎？……我看就只会吃飯。”

我一听見她們是逃荒的，倒真心想留她們住下去，打算說一句：“让她們試一試吧。”但沒有說出来，我怕老板怪我躲懶，只想添人。我望着老板娘，希望她坚持她的意見。实在老板娘也不留她們了，我再来讲讲。

老板娘似乎看出我的心意了，点一点头說：“让她們試試吧。人家又不要工錢。干不了，她們会走的。徐媽媽那个人，談起話来，就曉得很聪明，不会賴在你这里。”

“好吧，就让她们试吧！”老板谁也不看地说，脸上现出非常反感的样子。

第二天早上，天在落雨，近处的山林，都籠在雨雾中，看不分明。馱貨的馬队已經走了，馬場上散乱着稻草和馬糞，給雨淋的湿漉漉的，显得一片荒凉。馬尿和着雨水，向低洼地方流去，那褐色水，使人看了厌烦。我打算雨小点，再去打扫。但那个昨天来的姑娘，却拿着一把細竹枝作的长扫帚，冒着雨，打扫起来。她没有戴箴斗笠，头上只頂了一張花布帕子。

克欽山中的雨雾，真可以說是蛮烟瘴雨，怎么能够淋得？我急忙送她一頂箴斗笠，还警告地说：“一身淋湿了，会生病的。”

她不但接我的箴斗笠，反而生气地说：“雨怕什么，又不是下刀？”她还把她頭頂的花布帕子扯下来，让头光起去淋雨。她有一根烏黑溜光的长辮子，昨天还拖在背后，今天就全挽在头上了。她那股勇气勃勃的干劲，使我惊異。但她那故意反对我的态度，却又使我很不舒服，心里不禁暗暗罵了起来：“龟儿子东西，她还在生我的气罗！”

还是老板娘看不过意了，亲自把箴斗笠送给她，她才戴上。往天我一个人打扫馬糞，把馬糞扫在一道，又挑到外边去倒，往往要費一上午的功夫。她来帮我打扫，又帮我挑，就用不着一上午了。这使我很高兴，但也还想着，头几天总要綑一下，以后老能这样干嗎？她打扫完馬糞，又跑到江边洗了手足，便下到厨房，和她媽一道，帮助老板的女儿三姐做厨房里的事情。一天到晚，她总是找些事情来做，沒有见她閑过。实在沒有事了，她就帮老板娘带孩子，不是背在背上，就是抱在怀里。这使老板娘很喜欢，約莫两三天以后，老板娘便向老板說：“这真有点过不去，一个工錢都不给人家。”